

“季路问事鬼神”章或解

——基于孝的考察

牛冠恒

【摘要】对于《论语·先进》篇“季路问事鬼神”章，历来人们一般从生死观的角度去诠释，此章其实还可从孝的角度加以阐释。孝是中国伦理思想史乃至中国文化史上的一个重要命题。孝在当时有三层含义：一是侍奉活人，二是埋葬死者，三是祭祀鬼神；也即《论语·为政》篇“孟懿子问孝”章孔子所说之“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子路问事鬼神，问的是如何“祭之以礼”；“敢问死”，问的是如何“葬之以礼”。孔子“未能事人，焉能事鬼”和“未知生，焉知死”的回答，强调的都是要“生，事之以礼”，即把行孝的重心放在侍奉活人即在世的父母身上。

【关键词】孝 事鬼神 生 死

【作者简介】牛冠恒，哲学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当代中国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中图分类号】B22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7-1125 (2022) 02-0113-13

生死观是中国古代非常重要的伦理命题，《论语》也谈到了生死的问题。《论语·先进》篇记载：“季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曰：‘敢问死。’曰：‘未知生，焉知死？’”^①后世人们在谈及孔子的生死观时，基本都要引用此章作依据，此章真的就是孔子与子路在纯粹谈鬼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46页。

神和生死问题吗？笔者认为，对此章的理解不能仅仅停留在鬼神和生死问题上，还可以进一步从孝的角度加以阐释。

一、前人对“季路问事鬼神”章的注解

前人对此章的注解，大多围绕鬼神和生死问题，将重点放在孔子为何不回答子路的提问上，且认为不回答的原因是鬼神和死的问题不是现实问题，又难以说明，说了也无益处。如三国时期的儒者陈群对此章的注解：“鬼神及死事难明，语之无益，故不答。”^①同时期何晏的《论语集解》采纳的便是陈群的观点。

南朝梁著名学者皇侃在其《论语义疏》中也认同陈群的这一观点并对其进一步加以疏。不同于陈群对此章的整体注解，皇侃则是分句注解。在注解“季路事鬼神”时，他说：“外教无三世之义，见乎此句也。周孔之教，唯说现在，不明过去未来。而子路此问事鬼神，政言鬼神在幽冥之中，其法云何也。此是问过去也。”^②对“未能事人，焉能事鬼”的注解则是：“孔子言：人事易，汝尚未能，则何敢问幽冥之中乎？故云‘焉能事鬼’也。”^③对“敢问死”的注解为：“此又问当来之事也。言问今日以后死事复云何也。”^④对“未知生，焉知死”的注解为：“亦不答之也。言汝尚未知即见生之事难明，焉能豫问知死后也。”^⑤皇侃认为鬼神是过去，生是现在，死是未来，认为“周孔之教，唯说现在，不明过去未来”。皇侃在分句注解此章后，又直接引用陈群的话作小结，可见其对陈群观点的赞同，并引用比他稍早的南朝齐顾欢的话为之疏证：“夫从生可以善死，尽人可以应神，虽幽显路殊，而诚恒一。苟未能此，问之无益，何处问彼耶？”^⑥总之，皇侃的义疏也认为鬼神是过去事、死是未来事，二者都是难明之事，问之无益。

宋代邢昺《论语注疏》对此章的解释，也是围绕陈群的注解展开：“此章明孔子不道无益之语也。子路问事鬼神者，对则天曰神，人曰鬼，散则虽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46页。

② 皇侃撰，高尚榘校点：《论语义疏》，中华书局2013年版，第273页。

③ 皇侃撰，高尚榘校点：《论语义疏》，中华书局2013年版，第273页。

④ 皇侃撰，高尚榘校点：《论语义疏》，中华书局2013年版，第273页。

⑤ 皇侃撰，高尚榘校点：《论语义疏》，中华书局2013年版，第273~274页。

⑥ 皇侃撰，高尚榘校点：《论语义疏》，中华书局2013年版，第274页。

人亦曰神，故下文独以鬼答之。子路问承事神其理何如，‘子曰未能事人，焉能事鬼’者，言生人尚未能事之，况死者之鬼神，安能事之乎？‘曰：敢问死者’，子路又曰：‘敢问人之若死，其事何如。’‘曰：未知生，焉知死’者，孔子言人尚未知生时之事，则安知死后乎？皆所以抑止子路也。以鬼神及死事难明，又语之无益，故不答也。”^①邢疏把生解释为生时之事，把死解释为死后之事，在展开相关论述后，最后也是直接引用陈群的“鬼神及死事难明，又语之无益，故不答也”作结语。

在《论语》学史上，《论语集解》《论语义疏》《论语注疏》是比较权威的版本，南宋以后开始出现的《十三经注疏》，其中《论语》用的便是邢昺的《论语注疏》，这影响了后世无数学者。因此，陈群对“季路问事鬼神”章的注解也就几乎成了定解，后人只是围绕其作进一步论述而已。如朱熹在《论语集注》中认为：“盖幽明始终，初无二理，但学之有序，不可躐等，故夫子告之如此。”^②朱注强调“学之有序，不可躐等”，还是认为鬼神及死事相比生而言，比较深奥，难以说清楚，学者宜先学简单。他进而引述程子对生死的解释：“昼夜者，死生之道也。知生之道，则知死之道；尽事人之道，则尽事鬼之道。死生人鬼，一而二，二而一者也。”^③说明死生人鬼其实是一回事，并认为孔子不是不回答子路的提问，而恰恰告诉了子路“死生人鬼，一而二，二而一者”，“或言夫子不告子路，不知此乃所以深告之也”。^④

清代宦懋庸《论语稽》对此章的注解为：“神从申从示，乃天地流行之气之发舒者也。鬼从由从人从厶，乃天地阴私之气之反而归者也。《易》曰：‘精气为物，游魂为变。’盖鬼神者，二气之良能。天地无气，不能成物。秉此气而生则为人，反此气而归太虚则为鬼神。知人之所以为人，则知鬼神之所以为鬼神矣。死从歹从匕，生象草木苗发之形。气积则生，气散则死，一而二，二而一者也。子路之问，求之虚。夫子教之，征诸实。”^⑤宦懋庸从字形分析“神”“鬼”“死”“生”等字，并从传统气论的角度阐明何为神、鬼、死、生，进而得出鬼神及死为虚，而生为实，子路之问空虚，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46页。

②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25页。

③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25页。

④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125页。

⑤ 程树德撰，程俊英、蒋见元点校：《论语集解》，中华书局2017年版，第983~984页。

孔子回答是将他往实处加以引导。

钱穆在《论语新解》中也引用了陈群的解释：“孔子曾告子路，‘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生人之事，人所易知，死后鬼神之事则难知。然孔子又曰：‘举一隅不以三隅反，则不复也。’盖人所不知，尚可就其所知推以知之，故子贡闻一以知二，颜子闻一以知十。死生本属一体，蚩蚩而生，则必昧昧而死。生而茫然，则必死而惘然。生能俯仰无愧，死则浩然天壤。今日浩然天壤之鬼神，皆即往日俯仰无愧之生人。苟能知生人之理，推以及于死后之鬼神，则由于死生人鬼之一体，而可推见天人之一体矣。孔子之教，能近取譬。或谓鬼神及死后事难明，语之无益。又或谓孔子只论人生，不问鬼神事。似孔子有意不告子路之问，其实乃所以深告之，学固不可以躐等而求。”^① 不过钱穆并不大赞同陈群的“鬼神及死后事难明”之说，而是认为“死生本属一体”，由生可以推知死，孔子并不是不回答子路，而是引导子路要“近取譬”。

杨伯峻的《论语译注》只给出了现代白话译文，没有做进一步的解释：“子路问服事鬼神的方法。孔子道：‘活人还不能服事，怎么能去服事死人？’子路又道：‘我大胆地请问死是怎么回事。’孔子道：‘生的道理还没有弄明白，怎么能够懂得死？’”^② 从其译文可以看出，杨伯峻把“焉能事鬼”的“鬼”理解为死人，人死为鬼，这种理解不无道理。他还把“生”理解为生的道理，把“死”理解为死的道理，究竟生的道理与死的道理是什么，他没有发挥。应当说，杨氏的译文也没有超出前人的理解。

李泽厚《论语今读》对此章的注采用的也是陈群的解释：“《集释》《集解》陈曰：鬼神及死事难明，语之无益，故不答。”^③ 并且在“记”中给出了他实用主义的解释：“此章极有名，解说丰硕。总之，足显中国之实用理性，不作无益无用之思辨和讨论。所谓‘无益、无用’指与人事关系而言。重在此人生此人世，即我所谓‘一个世界’观是也。联系‘不语怪力乱神’、‘祭如在’、‘敬鬼神而远之’等章节，孔子对超乎此世此生的问题、对象，采取颇为一贯的‘存而不论’的实用态度，既不肯定，也未否定。”^④ 从中可以看出，李泽厚的解释也只是对陈群注解的进一步发挥。

① 钱穆：《论语新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2年版，第285~286页。

② 杨伯峻译注：《论语译注（典藏版）》，中华书局2015年版，第165页。

③ 李泽厚：《论语今读》，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7年版，第190页。

④ 李泽厚：《论语今读》，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7年版，第190页。

以上是前人比较有代表性的几种注解，梳理前人对“季路问事鬼神”章的注解，在“未能事人，焉能事鬼”上，基本上都把“事人”理解为服事活人，把“事鬼”理解为服事鬼神或者死人，但鲜有人明确指出二者都是孝的体现；在“未知生，焉知死”的理解上，大都把“生”与“死”理解为生的道理和死的道理，并且认为生的道理容易说明，死的道理不易说明，孔子不明确回答子路何为死的道理，是因为他认为死事难明，语之无益。

通观《论语》，孔子倡导“有教无类”，对弟子的提问一般也是有问必答，很少拒绝。孔子在面对子路询问鬼神及关于死的问题的时候，不直接明确回答，也并不是他对鬼神及死的事不知道，程树德《论语集释》就明确指出：“鬼神生死之理，圣如孔子，宁有不知？”^①并认为孔子不回答的原因是：“知死知鬼神，非夫子五十知天命不能及此。夫子不答，犹是不语怪神之意也。”^②孔子不明确回答子路关于鬼神及死之问，果真是鬼神及死事难明，只有像孔子那样五十而知天命的人才能知晓，一般人理解不了吗？笔者认为，此章是孔子与子路在谈孝，我们可以从孝的角度重新理解此章。

二、基于孝对“季路问事鬼神”章的注解

为什么要从孝的角度来重新审视此章呢？因为从孝的角度，可将此章内部两个问题很好地联系在一起。在“季路问事鬼神”章，子路向孔子提出了两个问题，一是问鬼神，二是问死，二者应当有内在联系。《论语》是语录体，虽篇与篇之间、章与章之间未必存在一定之联系，但每章句与句之间一般都相关联。梳理前人对此章的注解，除皇侃以时间为线索，认为鬼神是过去，生是现在，死是未来，能把鬼神与生死关联外，其他各家，大都把鬼神与生死并列为两件事情。虽然人死为鬼，鬼神与生死存在着一定的联系，但从各家的注解来看，鲜有将二者很好地联系为一个有机整体的。因此，只有重新把握此章的主旨，才有可能将鬼神与生死内在有机地结合在一起。

笔者认为，孝便是此章的主旨，如果我们从孝的角度加以考察，就会发现，在“季路问事鬼神”章中，子路问的两个问题都是围绕孝展开的，孔子回答子路的用意也并不是在鬼神及死事难明上，而是强调要孝敬活着的

① 程树德撰，程俊英、蒋见元点校：《论语集释》，中华书局2017年版，第986页。

② 程树德撰，程俊英、蒋见元点校：《论语集释》，中华书局2017年版，第985页。

父母。

孝在当时，有三层含义，也即《论语·为政》篇“孟懿子问孝”章孔子所说的“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① 一是侍奉活人，即“生，事之以礼”；二是埋葬死者，即“死，葬之以礼”；三是祭祀鬼神，即“祭之以礼”。孔子认为孝的三个层面都要以礼进行，且特别强调孝的第一层含义即侍奉活人。

我们可以围绕孝的三层含义来理解“季路问事鬼神”章。“事”是理解全篇的关键。事有多层意义，其中一层含义为侍奉，什么是侍奉？《论语·学而》篇曾提到孔子弟子子夏的话，“事父母，能竭其力；事君，能致其身”。^② 这里“事父母”与“事君”的“事”，都是侍奉的意思，很显然，“事父母”的“事”就是“孝”的意思。《说文·老部》，“孝，善事父母者”。^③ 因此，事、侍奉，可以理解为孝。《论语·为政》篇“孟懿子问孝”章之“生，事之以礼”，强调要以礼来孝敬活着的父母。

季路问事鬼神，显然是就孝的第三层含义即如何祭祀鬼神发问，子路这么问是有原因的。祭祀上天和鬼神在当时的社会政治生活中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左传·成公十三年》：“国之大事，在祀与戎。”^④ 《国语·鲁语上》：“夫祀，国之大事也，而节，政之所成也，故慎制祀以为国典。”^⑤ 《礼记·祭统》也有“凡治人之道，莫急于礼。礼有五经，莫重于祭”^⑥ 的记载，认为“五礼”中祭礼最为重要，“唯贤者能尽祭之义”，^⑦ 但当时天下大乱，礼崩乐坏，很多人对祭祀之礼并不清楚，在祭祀上经常做出违礼的举动。

如《论语·八佾》篇“三家者以《雍》彻”章记载，鲁国执政的仲孙氏、叔孙氏和季孙氏三家，祭祀祖先完毕撤除祭品时，竟然演奏《雍》乐。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6页。

②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8页。

③ 许慎撰，徐铉校定：《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173页。

④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755页。

⑤ 徐元诰撰，王树民、沈长云点校：《国语集解（修订本）》，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154页。

⑥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345页。

⑦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345页。

孔子为此指责他们说：“‘相维辟公，天子穆穆’，奚取于三家之堂？”^①意思是《雍》诗之“相维辟公，天子穆穆”，你们三家堂上怎么能敢用呢？当时诗乐舞三者合一，而《雍》诗乐舞歌颂的是诸侯及二王之后助天子祭祀的事，只有天子祭祀宗庙时才能用，“天子祭于宗庙，歌之以彻祭”，^②作为鲁国陪臣的三桓在祭祀其祖先时却敢僭用，明显违礼。再如《论语·八佾》篇“季氏旅于泰山”章，讲的是冉有曾经效力过的季氏，竟然去祭祀泰山神。“季氏旅于泰山。子谓冉有曰：‘女弗能救与？’对曰：‘不能。’子曰：‘呜呼！曾谓泰山不如林放乎？’”^③按当时礼的规定，只有天子、诸侯才能祭祀其境内山川之神，东汉马融就认为：“旅，祭名也。礼，诸侯祭山川在其封内者。今陪臣祭泰山，非礼也。”^④季康子只是鲁国的一个陪臣，却祭祀泰山神，明显违礼，作为季氏家臣的孔子另外一个弟子冉求却不知劝阻，孔子为此对他非常失望。

因此，季路向孔子请教事鬼神也即祭祀鬼神之事，绝非无益之问，而是切合当时现实的提问。清人刘宝楠在《论语正义》中就说：“礼有五经，莫重于祭。古之所为事鬼神者，尝无不至，则子路之问，不为不切。”^⑤孔子“未能事人，焉能事鬼”的回答则是要提醒子路，祭祀上天和鬼神的孝固然很重要，但行孝的重点应该放在孝敬活人身上。《论语·雍也》篇“樊迟问知”章，孔子也说：“务民之义，敬鬼神而远之，可谓知矣。”^⑥敬鬼神，如何敬？以礼敬，也就是“祭之以礼”，要做到非其鬼不祭。如何远？远与近相对而言，有远必有近，鬼神为远，父母为近，“入则孝，出则弟”便是相对于远鬼神的近孝行为。在这里，孔子之意还是告诉樊迟，要引导老百姓行孝，且把行孝的重心放于在世的活人即父母身上。

结合《论语·为政》篇“孟懿子问孝”章来解，季路问事鬼神，问的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9页。

②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9页。

③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1页。

④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1页。

⑤ 刘宝楠：《论语正义》，中华书局1954年版，第243页。

⑥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79页。

是“祭之以礼”之事，孔子“未能事人，焉能事鬼”的回答，强调的是“生，事之以礼”，意思是你连如何孝敬活着的父母都不知，就是知道如何以礼祭祀鬼神，又有什么用处呢？事鬼神与事人都是行孝，且二者也存在一定的联系，如清人刘宝楠在《论语正义》中就指出了事鬼神与事人之间存在孝的联系：“夫先王之事鬼神，莫非由事人而推之。故生则尽养，死则尽享。惟圣人为能飨帝，惟孝子为能享亲。”^①但是，结合当时背景不难看出，孔子之意在“生则尽养”上。

子路听了孔子“未能事人，焉能事鬼”的回答，显然并不十分满意，所以继续追问：“敢问死。”在这里，子路承接上句如何祭祀鬼神而继续发问，问的并不是一般意义上生死的死，而是问如何以礼埋葬死人之事。“古本‘死’上有‘事’字”，^②如果按古本“事死”来解释，那就非常清楚，子路前一句问如何“事鬼神”，这一句则紧接着问如何“事死人”。“事”字前面说过，是侍奉、孝敬的意思，“事死”就是如何埋葬死者，“未知生，焉知死”是“未知事生，焉知事死”的缩略。结合《论语·为政》篇“孟懿子问孝”章来解，季路问死，显然问的是“死，葬之以礼”之事；孔子“未知生，焉知死”的回答，意思是你不知道如何以礼侍奉活人，又怎么能知道以礼侍奉死人呢？强调的仍然是“生，事之以礼”，即以礼来孝敬活着的父母。

子路就孝的第二层含义即埋葬死者向孔子提问，这个提问在当时也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因为当时很多人并不知道如何以礼来埋葬死者，比如孔子的得意弟子颜回去世后，他的父亲颜路就曾“请子之车以为之椁”。孔子对爱徒颜回的死，虽然特别伤心，也曾为其“哭之恸”，^③但却并未被哀恸冲昏头脑，而是委婉拒绝了颜路的请求：“才不才，亦各言其子也。鲤也死，有棺而无椁。吾不徒行以为之椁。以吾从大夫之后，不可徒行也。”^④孔子为什么拒绝颜路的请求？因为按当时礼的规定，埋葬死人用几重棺椁有讲究，当时天子棺椁四重，诸侯三重，大夫二重，士一重，除了棺椁的重数视死者的身份而定外，棺椁的材料、棺盖与棺体的连接方式也均有严格的等

① 刘宝楠：《论语正义》，中华书局1954年版，第243页。

② 程树德撰，程俊英、蒋见元点校：《论语集释》，中华书局2017年版，第981页。

③ 《论语·先进》篇记载：“颜渊死。子曰：‘噫！天丧予！天丧予！’”《论语·先进》篇还记载：“颜渊死，子哭之恸。从者曰：‘子恸矣！’曰：‘有恸乎？非夫人之为恸而谁为？’”

④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44页。

级规定，只有到了士的级别才有资格用一重的内棺外椁。而颜回一生并未出仕，只是普通平民，按礼只能用内棺，没有资格享用外椁。孔子独子孔鲤去世，也是“有棺而无椁”，以孔子的地位，曾做过鲁国大司寇，还短暂摄行相事，出行乘得起车，并非为孔鲤置不起外椁，主要是孔鲤的平民身份地位决定了他没有资格享用外椁。再者，颜回家贫，也无力置办外椁，故颜回父亲颜路才去找孔子帮忙，而孔子又倡导“丧，与其易也，宁戚”，^①反对厚葬，孔子自己倡导礼，又怎么可能再带头违礼呢？所以他才没有答应颜路的请求。最后颜回在孔子其他门人弟子的帮助下被厚葬，孔子知道后非常失望：“回也视予犹父也，予不得视犹子也。非我也，夫二三子也。”^②

不管是对上天和鬼神的祭祀之礼，还是对死者的埋葬之礼，上自天子和诸侯，下至卿、大夫和士，当时很少有人能够完全掌握并认真遵行，《春秋》经中也记载了鲁国在祭祀和葬礼方面很多违礼的事。孔子弟子在这方面，不懂的人也不少，如孔子询问弟子志向时，冉求就曾说过：“方六七十，如五六十，求也为之，比及三年，可使足民。如其礼乐，以俟君子。”^③这里“以俟君子”的礼乐，当然就包括祭礼和葬礼。

巧合的是，《论语·先进》篇“季路问事鬼神”章的前一章刚好是“颜渊死，门人欲厚葬”章，它与前面三章讲的都是颜渊死后的丧葬事。笔者认为，“季路问事鬼神”章讲的并非只是一般的生死问答，而是记载子路向孔子请教“事鬼神”和“事死”之礼，且两者都是行孝的一部分，孔子虽并未给予正面回答，但却用反问的方式引导弟子要把行孝的重心放在以礼孝敬活着的父母上。子路之问，是按当时人的理解，更多关注孝的后两层含义，即祭祀鬼神与埋葬死者，孔子之答，却是有意强调孝的第一层含义，即侍奉活人，而第一层含义的孝正是当时最为缺失也最为需要的。在孔子看来，人们如果能够认真遵行孝的话，子弑其父、臣弑其君的事便不再会发生，天下也就稳定了。

在“季路问事鬼神”章，子路两次提问，孔子都有意将其引向孝的第一层含义，这与孝的历史演变及孔子对孝的改造有关。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0页。

②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46页。

③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53页。

三、孝的历史演变及孔子对孝的改造

孝是中国伦理思想史乃至中国文化史上的一个重要命题，梁漱溟在《中国文化要义》中引述近代学者谢幼伟的话说：“中国文化在某一意义上，可谓为‘孝的文化’。孝在中国文化上作用至大，地位至高；谈中国文化而忽视孝，即非于中国文化真有所知。”^①中国自古有重孝的传统，孝在不同时代有不同意义。

甲骨文中已有孝字，孝的甲骨文为𠄎，其字形目前尚无定解。以笔者愚见，甲骨文孝的字形下部为“子”的形状，代表人，上部可有两解：一说像谷物，一说像头饰，上下合在一起表示一个人头顶谷物或头戴装饰物的形状。人类进入农业社会后，在生产力还不发达的情况下，气候对农作物的收成影响极大，农业基本上靠天收成，庄稼丰收后，人们往往要身着盛装，用丰收的谷物祭祀上天和鬼神，感谢他们的恩赐。因此，孝最初之意是人对上天和鬼神的祭祀，它是个象形字，与“享”义同。《尔雅·释诂下》：“享，孝也。”^②享有祭祀的意思，晋人郭璞对此的注解是：“享祀，孝道也。”^③因此，孝最初是一个近乎宗教性质的概念，它的对象并不是人，而是上天或鬼神。《论语·泰伯》也载有孔子的话：“禹，吾无间然矣。菲饮食而致孝乎鬼神。”^④孔子称赞大禹虽然饮食很简单，但却尽心尽力孝敬鬼神，“致孝乎鬼神”，也就是“事鬼神”，说明当时孝的对象是鬼神。

西周之前的殷商是个宗教性质的国家，《礼记·表记》记载，“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⑤甲骨文的孝，正反映了人们祭祀鬼神的情况。商代统治者相信“帝”或者“上帝”，为了论证其统治的合理性，认为社会和自然的最高主宰是“帝”或“上帝”，商王是“帝”或“上帝”的儿子，“帝”或“上帝”是其祖先。如《尚书·汤誓》：“夏氏有罪，予

① 梁漱溟：《梁漱溟全集》第3卷，山东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29页。

②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尔雅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51页。

③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尔雅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51页。

④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09页。

⑤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485页。

畏上帝，不敢不正。”^①意思是夏代的统治者对百姓不好，犯了罪，商人敬畏上帝，奉上帝之命去讨伐纠正他们。商代统治者认为商王朝的政权是“上帝”赐给的，是永恒的，因此，他们便时时向“上帝”和祖先尽孝，以便能得到他们的庇佑，尽孝的方式是通过在宗庙中贡奉供品祭祀，当时尽孝的对象只是上天和死去的先人，并没有活着的亲人。《礼记·祭义》有当时先王行孝的记载：“是故先王之孝也，色不忘乎目，声不绝乎耳，心志嗜欲不忘乎心。”^②是说先王祭祀祖先时，怀着非常虔诚的心态，祖先的容貌好像在眼前出现，声音好像在耳畔回响，并且内心铭记祖先的心思和爱好，这样才算是祖先尽了孝。

周革商命，宣告了商朝宣扬的天命说的破产，“帝”或“上帝”并不能永远庇佑人间的政权，因此，只对“上帝”和祖先行孝的方法不再为周朝统治者所坚持。周朝统治者为维护自己的统治，提出了“德”和“以德配天命”的理论。周公制礼作乐，进一步用“礼”强化了对死去的祖先的孝，但并未太重视对活人的孝，这时的孝仍然具有一定的宗教色彩，真正重视对活人的孝是从孔子开始的。

孝的金文为𠄎，字形上面的部分像个戴发佝偻老人，文字学家唐兰先生认为是“老”的本字，代表老人，下面是个“子”，代表子女，合在一起表示子女搀扶老人，是个会意字。《说文·老部》：“孝，善事父母者。从老省，从子，子承老也。”^③从象形的甲骨文孝到会意的金文孝，我们也可以看出，从商到周，孝的对象也发生了变化，从高高在上的上天和鬼神变成了站立在地上的活人，这种变化正反映了当时社会生活的变迁。^④

孝字虽然在甲骨文、金文中已有，但考诸五经，孝字却很少出现，说明孝在当时还不是一个重要的伦理命题。孝字多次被提及，是在《论语》中。孔子所处的春秋时代，是中国奴隶制逐渐走向灭亡的时期，随着宗法奴隶制的日趋瓦解，天下大乱，社会无道，臣弑其君、子弑其父的事时有发生，彼时的社会是个不太讲孝道的乱世社会，拯救乱世也就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尚书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91页。

②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礼记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312页。

③ 许慎撰，徐铉校定：《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173页。

④ 对孝的历史演变，具体可参见牛冠恒：《“孝”在中国历史上的演变》，《创造》2013年第10期，第68~69页。

成为当时各家思考的重点。孔子发展古代孝的思想，把孝的重心由上天和鬼神转移到活人身上，想以此来重构一个有序的社会，这时的孝开始具有家庭伦理性质。孔子的思路是：要稳定社会秩序，使天下由乱归治，必先稳定家庭秩序，而稳定家庭秩序最好的方式是为之立一个伦理道德准则，这个准则便是孝。正如孔子弟子有子所说：“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①所以，孔子大力倡导孝，并对以前宗教性质的孝进行改造。

孔子对孝的改造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强调孝悌是为仁的根本。《论语·学而》篇借孔子弟子有子之口道出孝是行仁的根本：“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二是强调孝要与敬结合。针对当时行孝只重物质而忽略精神的现象，孔子认为，子女对父母的孝要真心诚意，如果只是单纯在物质上满足父母，则与以前祭祀祖先的孝并没有什么两样，尚不足以为孝，更重要的是要用心去敬，让父母得到人格的尊重 and 精神的慰藉。《论语·为政》：“子游问孝。子曰：‘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不敬，何以别乎？’”^②从中可看出，“敬”是孔子赋予孝的伦理含义。因为对鬼神和死去祖先的孝——祭祀，只从仪式上就可完成，至于心中敬与不敬，旁人无从知晓，但对在世父母的孝——敬，如不用心，很难做到。三是提出孝与礼相结合。《论语》中孔子对孝的明确论述主要见诸《论语·为政》篇“孟懿子问孝”“孟武伯问孝”“子游问孝”“子夏问孝”四章。在这四章中，孔子强调孝的重心都在活着的父母身上，从中也可看出孔子对孝最重要的改造是把孝的对象从上天、鬼神转向活人，并与礼相结合，也即《论语·为政》篇“孟懿子问孝”章所说的“生，事之以礼。死，葬之以礼，祭之以礼”。^③“葬之以礼”与“祭之以礼”如前所述，古已有之，孔子强调的是“生，事之以礼”，这样，就把孝从宗教伦理转变为家庭伦理。

从“孟懿子问孝”章，我们可以看出，孝在当时，至少包含三层含义：一是侍奉活人；二是埋葬死者；三是祭祀鬼神。三者有内在联系。在孔子看来，行孝的开始应当先是以礼侍奉活着的父母，父母去世之后，接着要以礼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页。

②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7页。

③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6页。

埋葬死者，人死为鬼，死者埋葬之后，最后才是以礼祭祀鬼神。如前所述，孝的后两层含义古已有之，孔子将孝的侍奉活人之义放在第一位，也并没否定孝的后两层含义，他其实也很重视祭祀与丧葬。

对于祭祀，孔子主张“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吾不与祭，如不祭”，^①“非其鬼而祭之，谄也”。^② 当他的弟子子贡想要去掉告朔祭祀用的活羊时，孔子明确反对：“赐也！尔爱其羊，我爱其礼。”^③ 在丧葬方面，他主张临丧要哀，^④“丧，与其易也，宁戚”，“君子之居丧，食旨不甘，闻乐不乐，居处不安”，^⑤“子食于有丧者之侧，未尝饱也”，^⑥“丧事不敢不勉”^⑦等，当他的弟子宰我认为三年之丧太久时，孔子明确告诉他，“夫三年之丧，天下之通丧也”。^⑧

针对当时社会秩序的混乱，孔子更强调孝的第一层含义即侍奉活人之义。在《论语》一书中，孝字多次被提及，一方面说明当时孝的缺失，这种缺失，主要是孝的第一层含义的缺失；另一方面也说明孝开始受到人们的重视，这种重视，主要也是对孝的第一层含义的重视。《论语·先进》篇“季路问事鬼神”章虽无孝字出现，但结合上下文和当时语境，可知是孔子与子路在探讨孝的问题，也知孔子之意，是在强调孝的第一层含义。自此，孝在中国家庭生活和社会生活中逐渐占据了极其重要的地位，孝也开始成为中国传统伦理的元德。

(责任编辑：周勤勤 李 涛)

①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5页。

②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6页。

③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39页。

④ 《论语·八佾》篇记载：“子曰：‘居上不宽，为礼不敬，临丧不哀，吾何以观之哉？’”

⑤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41页。

⑥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87页。

⑦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119页。

⑧ 《十三经注疏》整理委员会整理，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论语注疏》，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第242页。